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林曉彤

電話：03-3322101#7583

電子信箱：admkatie@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100556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10055698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10055698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教育方案實施計畫暨111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暨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方案撰寫工作坊實施計畫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教育方案實施計畫及武陵高中111年6月17日武高優字第1110006571號函辦理。
- 二、依據本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教育方案實施計畫規定略以，未設置資賦優異資源班學校，凡有通過111學年度各類資賦優異鑑定且未放棄安置之學生，皆須提出申請，以持續提供通過鑑定學生課程服務；倘校內資優學生無意願參加課程，學校應檢附相關資料函報本局備查。
- 三、為協助學校撰寫資優教育方案，特辦理旨揭撰寫工作坊，相關訊息摘要如下：

(一)辦理時間及地點：

- 1、資優教育方案說明會：111年6月27日(星期一)上午8時50分至中午12時20分，採線上方式辦理。

輔導室 111/06/21 15:56



1110004174

有附件

2、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實作：111年7月4日(星期一)上午8時50分至中午12時20分假武陵高中科教館4樓辦理。

3、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方案實作：111年7月4日(星期一)下午1時40分至5時10分假武陵高中科教館 4 樓辦理。

(二)參加對象：

1、本市國民小學一般智能及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方案辦理學校，請指派承辦人及負責撰寫老師各至少1名(不限普教或特教教師)參加。

2、對研習主題或資優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三)報名方式：即日起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點選「開啟查詢」、「關鍵字-登錄單位-武陵高中」進行報名。

(四)本案本案加人員，在課務自理且不支代課鐘點費原則下，准予公(差)假登記。

四、倘有任何疑問，請洽許勝洲組長或朱展緯老師，聯絡電話：03-3698170 分機162、163)。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本市各私立國小

副本：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

